

附件：

工作地點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行政執行處

人員區分 委外派遣人力(派遣公司名稱：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)

名額 1

性別 不拘

有效期間 100/08/8 前

薪資 月薪 20,000 元

聯絡方式 意者請檢附畢業證書影本、履歷表及其他相關資料於
100年8月8日前親自送達或郵寄(以郵戳為憑)本處，合格者通知
面試，不合格者恕不回覆。

本件為派遣人力，須經派遣公司：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審核錄用
後始生效。